



持續進修基金
Continuing Education Fund

持續進修基金

Continuing Education Fund

持續進修 裝備自己

為進一步鼓勵持續進修，持續進修基金（基金）由2022年8月1日起提高資助上限至每人25,000元，並撤銷申請人年齡上限。合資格人士可按個人目標和能力，選擇報讀切合自己需要的基金課程，並於成功修畢課程後的一年內遞交發還款項申請。

申請資格



屬香港居民並擁有香港居留權、或香港入境權、或有權在香港逗留而不受任何逗留條件限制、或持單程證從中國大陸來港定居的人士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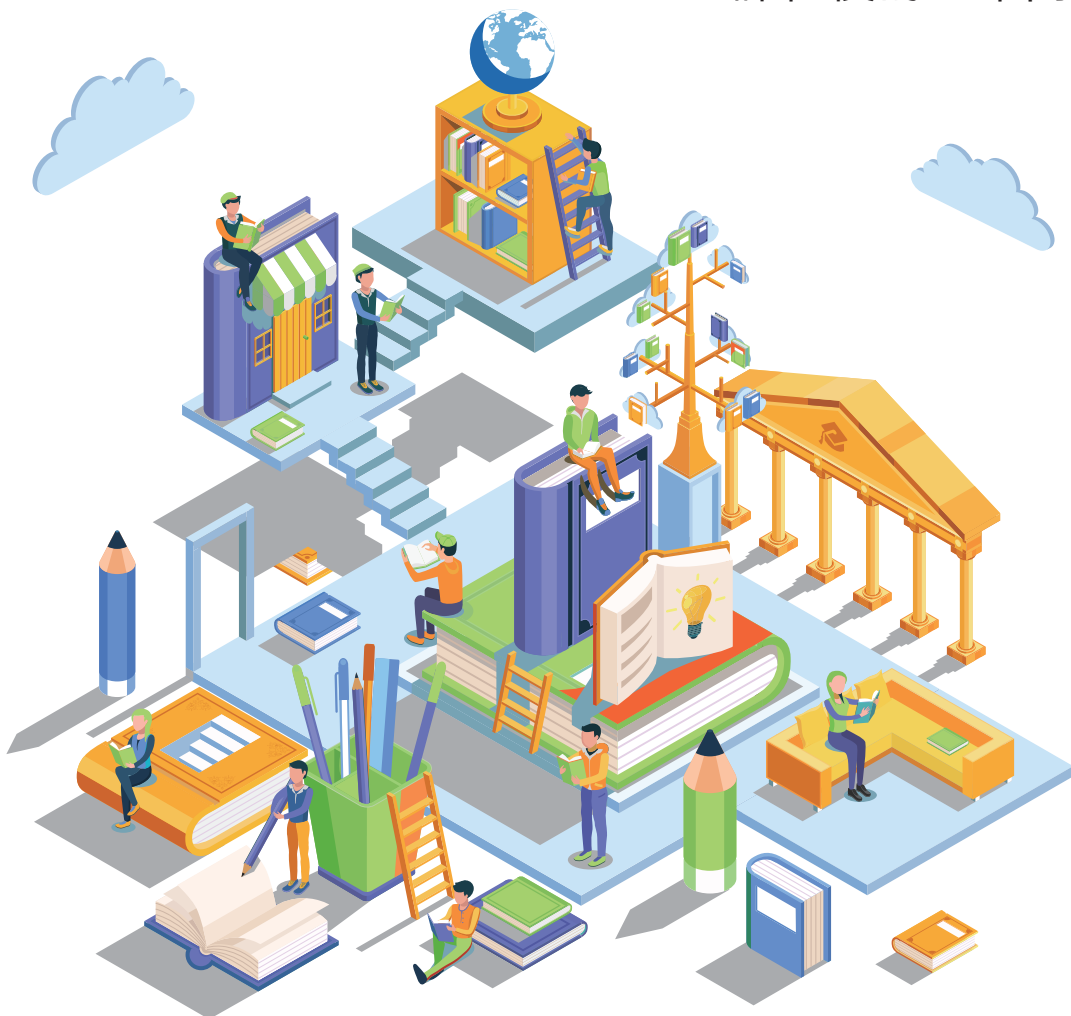
基金課程開課時年滿18歲



報讀並成功修畢基金課程



從未就同一項課程、學習單元或學分獲其他公帑資助



了解更多

申請詳情及查詢：

基金24小時熱線
3142 2277

基金網頁
<https://www.wfsfaa.gov.hk/tc/ce/cef/overview.php>

電郵地址
cef_sfo@wfsfaa.gov.hk

* 於2022年8月1日前開課的基金課程會按當時適用的規定處理。